

股票代码：600732

股票简称：*ST 新梅

编号：临 2016-045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5 月 18 日发布了《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》，对“开南账户组”的庄友才、朱联、崔皓丹三人拟以公司董事会名义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效力和程序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说明（详见公司 2016-043 号公告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署名为“庄友才”签发的《关于请予公告取消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》，函中提出取消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5 月 27 日